

证券代码：002528

证券简称：英飞拓

公告编号：2022-021

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东 JHL INFINITE LLC 部分股份收益权转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2022年3月14日接到公司股东刘肇怀先生的通知。（截至2022年3月11日，公司总股数1,198,675,082股，刘肇怀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9,488,172股，与刘肇怀先生关联股东JHL INFINITE LLC持有公司股份196,453,123股（其中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0,694,233股），刘肇怀先生为JHL INFINITE LLC唯一股东）。

JZ LIU信托（#4）于2022年3月11日将其持有的JHL INFINITE LLC的10.05%股份收益权转让给刘肇怀先生，然后刘肇怀先生将相同的收益权转让给JZ LIU信托（#7）；JZ LIU信托（#6）于2022年3月11日将其持有的JHL INFINITE LLC的9.68%股份收益权转让给刘肇怀先生，然后刘肇怀先生将相同的收益权转让给JZ LIU信托（#7）。以上三个信托的受托人都是Anna Liu（刘肇怀先生的女儿），受益人都是刘肇怀先生的后裔，刘肇怀先生的妹妹和妹夫（张衍锋先生，现任公司副董事长，常务副总经理）。此次转让的JHL INFINITE LLC的股份收益权不享有JHL INFINITE LLC投票权。目前刘肇怀先生的后裔是他的子女。

上述股份收益权转让完成后，刘肇怀先生仍为JHL INFINITE LLC的唯一股东，持有JHL INFINITE LLC 11.73% 股份收益权和拥有JHL INFINITE LLC 100% 的投票权，且刘肇怀先生与持有JHL INFINITE LLC 60% 股份收益权的一个信托的部分受托人和全部受益人，与持有JHL INFINITE LLC 2.39%股份收益权的一个信托的受托人和部分受益人，与持有JHL INFINITE LLC 6.15% 股份收益权的一个信托的受托人和部分受益人，与持有JHL INFINITE LLC 19.73% 股份收益权的一个信托的受托人和部分受益人，均为一致行动人。

JHL INFINITE LLC由刘肇怀先生于2007年6月15日在美国特拉华州投资设

立,公司性质为美国LLC公司(有限责任公司),住所地为CORPORATION TRUST CENTER, 1209 ORANGE STREET, WILMINGTON, DE 19801, U.S.A;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1万美元,业务范围为一般贸易,目前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未从事其他生产经营活动。

特此公告!

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3月15日